|  |  |  |  |
| --- | --- | --- | --- |
| **特装展位** | **五、安全用电责任承诺书**  **截止日期：2020年9月15日** | | **附表5** |
| **请填写完整并回执：**  海丝博览会主场承建商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18122732215  传真：020-34261366  电子邮件：gzhmzl@163.com | | 展位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为配合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以下简称“展馆方”）做好广交会展馆展览展位安全用电管理工作，明确责任、规范管理、确保安全，营造用电安全可靠的展览环境，根据《广交会展馆安全用电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本单位作为博览会（展位号：）的使用单位，与该展位施工承建商特向展馆方承诺：

一、严格遵守《规定》，对筹撤展及开展期间因电气违章安装或违章用电所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直接责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二、指定专人负责本展位在展览筹撤展及开展期间的用电安全保障，做好筹撤展及展出期间的现场值班维护，及时消除用电安全隐患，确保展位安全。

三、服从展馆方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用电安全和整改的措施。

本承诺书一式四份，展馆方执两份、参展商单位和施工承建商各执一份，自加盖公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承诺书是《展位用电申报表》的必要附件。

参展商： 展位承建商：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安全责任人（签名）：

现场安全责任人或现场电工： 现场安全责任人或现场电工：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